

京西视角

让儿童教育回归童真

■ 张栓柱

笔者居住的小区隔壁就是个幼儿园。那里传出“爸爸妈妈，爱我就陪陪我，爱我就亲亲我，爱我就夸夸我，爱我就抱抱我”的歌声，孩子们追逐嬉戏、笑逐颜开的场景，不但吸引了许多路人和孩子驻足观望，而且让我们回想起自己的童年，想到儿童教育问题。

如今的儿童培养教育，并不像孩子们追逐嬉戏那么轻松，那么惬意。其背后的师资素质、教学水平、收费标准、“城乡”差异、家庭收入、家长观念等，抑或时常发生的幼教老师用错误方式管教孩子等现象，对儿童教育质量一直影响不小。加之有的幼儿园(校)开办的特长生、兴趣班、学前班及“不能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那些观念，已然成为人们茶余饭后绕不过去的一个话题。

儿童培养教育的落脚点，说来去应该贴近儿童年龄性格，符合儿童

生理心理需要，让孩子们在愉悦氛围中，知道什么是苹果、香蕉、熊猫、大象，为什么“1+2=3”那些知识；懂得爱父母、敬老师、讲卫生、不和小朋友打架这类“浅显”道理。而不该让孩子们熟读《三字经》，死记唐诗300首，拿下英语几百句；非得给父母捶背、端洗脚水，在琴棋书画、唱念做打的“功夫”方面，都有“星光大道”上的孩子那般水平。我们的幼儿园(校)和广大家长，一定也是这种观点。

儿童教育，关系国家和社会未来发展，关系百姓家庭和孩子自己的未来。不仅要有所创新，讲求特色，更要接地气。父母、老师和社会单位都要为此肩负起责任。家长、老师的言行举止与自身素质，对孩子成长始终起着决定性作用。处在懵懂年龄的孩子，既需要趣味浓厚的唐诗宋词、琴棋书画、英语单词启蒙教育，还需要亲情关爱、心理辅导、趣味游戏的

陪伴。即便三四年级的小学生或初中生，也是如此。比如，有关部门发布的报告说，超4成家长基本不陪孩子阅读，半数以上家长不了解儿童读物。试问，这些家长在孩子面前如何起到示范作用呢？另外，前几年中国青少年中心一次调查显示，中日美韩4国高中生中，中国学生的父母表扬孩子的比例，比美韩父母低30%左右。是中国的孩子没有值得父母夸奖的地方吗？肯定不是。而是我们一些做父母的望子(女)成龙(凤)“期望值”过高，观念太“传统”，“条件”太“苛刻”。

儿童培养教育，是一个漫长而艰难的过程，这里有理顺体制机制，提升师资水平问题；有管控教学资源，拆除城乡“壁垒”问题；也有家长观念改变，注重亲情感情培养问题。只要全社会共同努力，儿童教育就会朝着有序和谐、童真快乐方向前行。

“视点”专版征稿启事

一、征稿说明

- 1.“视点”专版主要针对社会热点问题，充分发挥新闻评论的引导、监督、表态和深化的作用与功能，从不同角度进行分析、评论，引导广大读者对新闻事件或社会现象进行再判断、再思考。
- 2.截稿日期为启事刊发后的第三周五。

二、征稿内容

- 1.可撰写与每期话题相关的评论。
- 2.可针对当下热点话题、社会不良现象等撰写评论。

三、征稿要求

- 1.文稿论点明确，无政治性错误，立论正确新颖，说理透彻，论据充分。
- 2.来稿文责自负，切勿一稿多投，谢绝已在网络上发表过的文稿。
- 3.本报有权对拟用文稿进行修改、删

- 4.作者请自留底稿，刊用与否恕不退回。一经刊用，按报社规定支付稿酬。
- 5.来稿一般600--1000字。
- 6.来稿请附作者真实姓名、联系方式等，以便及时联系修改事宜和支付稿酬。另外，需署笔名的请在邮件中注明。
- 7.来稿请用WORD排版，并尽量通过编辑邮箱投寄。

四、投稿办法

邮箱:redy118@163.com
电话:69847961
联系人:张红

五、下期话题

戒烟 健康

热盼您的参与
热盼您的赐稿

观察员

教育者的幸福

什么是幸福?《辞海》解释为:“在为理想奋斗过程中以及实现了理想时感到满足的状况和体验。”

在中华传统文化中,“福”字是一个吉祥、喜庆、美好的字眼儿,具有丰富的文化内涵。如,春节将至,每家的门上、粮囤上都贴着大大的“福”字,用来表示“迎春接福”、“福降家门”的美好祈盼和祝愿;春节人们在贴“福”字时,总爱把“福”字倒过来贴,搏得一句“福到了”的口彩;在春节期间,邻里相见要抱拳恭贺“道福”;每当一家老小相聚一起时,总喜欢大家一起照张照片,名曰“全家福”……

在中华传统文化中,由于人对幸福的理解不同,因此对幸福的解释也有所不同。《礼记·祭统》中,把幸福的内容延伸为“福者,备也。备者,百顺之名也,无所不顺者谓之备。”这个观点把寿命长久、富贵荣华、财源滚滚等诸事皆顺,看成是幸福的关键。而孔子则认为:“君

子坦荡荡,小人常戚戚”;“不以物喜,不以己悲。”孔子认为幸福在于心灵而不在于外物,孔子的幸福观关注的是心灵的坦然。儒家对幸福的理解更具备了积极意义,他们提出“我独乐不如与民同乐。”主张“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主张“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他们认为普天下人的幸福才是自己的幸福,国家的昌盛才是自己的幸福,这与共产党人所倡导的幸福观极为相似……

封建社会的儒家,都能把普天下人的幸福和国家的昌盛看作是自己的幸福,作为一名人民教师,从事的是教书育人的伟大事业,是造福于国家和人民的职业,从事这样伟大的事业,你不觉得幸福吗?

如果说上面讲的是官话和套话,那么在你的教育生涯中,是否有过这样的经历:某一天,一位学生家长见到你后,对你说:“老师,你要好好管我的孩子,他在家我们说话都不管

事,只要说这是老师让这样做的,他就会乖乖地去做了……”学生把老师的话当成了圣旨,在他们心目中老师是伟大而神圣的,这个时候作为教师的你,不觉得幸福吗?

作为教师,我们都可能经历过这样的事情:一个平时非常淘气的孩子,或是什么都不懂甚至令人讨厌的孩子,在你的精心教育和耐心引导下,一步步地改掉了自己的坏习惯,最后成为了一个人人夸奖的好孩子。由于你的工作,不但挽救了一个孩子的灵魂,还减少了一个将来有可能危害社会的人,这个时候,作为教师的你,不觉得幸福吗?

我还看到这样一则报道,全国优秀教师田丽霞,讲了这样一件事。有一天,她接到一个电话,是一个自己教的一个已经毕业好多年的学生打来的,电话的内容是说他从外地来这个城市时,在火车上钱包被小偷偷走了,想让人给送点钱来,要不就连吃饭都困难了。想了半

天,觉得别人都不一定能帮他的忙,只有他十几年前的班主任田老师能够帮助他,于是就给老师拨打了这个电话。田老师接到电话后,立刻去了火车站……在这个学生的心目中,老师就是他最亲近的人,也是他最信任的人,毕业十几年了,有了困难第一个想到的是自己的老师。假如是你,遇到这样的事情,你不觉得作为一个教师是最幸福的吗?!

人们常常把教师比喻成“蜡烛”、“人类灵魂的工程师”,这充分说明教师职业确实是一个人人尊敬的幸福的职业。因此作为教师,切不可因为自己的“不慎”而给这个职业抹黑。作为一名教师,就要不断提高自己的思想素质和业务素质,在纷繁喧闹的社会发展环境中,努力做到“慎独”,永远让自己的心灵保持纯洁、宁静、自信、坦荡,这样才能尽情地享受教师职业的幸福与快乐!

石明廷/文

何以青春无「敌」

在冯小刚的电影《天下无贼》里,打工青年傻根儿坚信“天下无贼”。为了保护他的这一信念,不仅公安机关一直在和各路贼人斗智斗勇,还有一路“良心发现”的贼和另一路“死不悔改”的贼打得头破血流,不惜以命相搏。

与之相比,《青春无「敌」》更应是一部万众瞩目、意义深远的恢弘大片。这部“电影”的剧本应该是这样的,劲“敌”之贼,无孔不入,杀人果决、开房校长、幼儿园、黑校车……于是乎,家庭、学校、社会、司法等各路英雄云集,各显神通,齐心协力斩断从四面八方伸向孩子们的“罪恶之手”,努力歼灭其成长道路上形形色色的“敌人”。

当然,天下无贼不易,青春无「敌」更难。鲁迅先生当年疾呼“救救孩子”,当今形势下,我们更应振臂高呼,让青春无「敌」。

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是大众心中的

热切期盼,更是法治社会的责任担当。青春无「敌」,法治理应先。健全法律、优化制度、净化环境、打击犯罪,等等,都是未成年人保护的题中之义,提高未成年人的法律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更是重中之重。

在以往很长一段时间里,我们的青少年法治教育更多的是以预防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为核心内容,强调法律的强制性和惩戒性,目的在于强化青少年的义务观念。从今天看来,这是有失偏颇的做法。所谓法治精神,是指尊崇法律、维护法律的勇气和毅力,其中权利意识和义务观念是其中的核心要义,这二者是相生相伴,缺一不可,也是不可偏废的。即使目前已有所改观,但当下的青少年法治教育仍需“补课”,在权利意识培养上下更多功夫,让青少年不仅知道如何遵纪守法,还应知晓自身拥有的合法权益和权益维护的途径,使他们成为既懂得维护自身权

益,也懂得尊重他人权利的新公民。

由于种种原因,目前我国青少年接受法治教育的程度还落后于现实需要,青少年法治教育仍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如在应试教育的阴影下,法治教育还未得到应有的重视;缺乏统一、规范的教材,教育内容不够全面;教学活动组织不够规范,教育途径单一;专业师资力量配备不足,教育资源有限;法治教育评价标准不够科学、实质性考核评价缺失等。但不可否认,一直以来,国家对青少年法治教育问题都非常重视,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决定》更是提出要推动全社会树立法治意识,把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从青少年抓起,在中小学设立法治知识课程。

贯彻这一要求,进一步强化青少年法治教育,建立覆盖大中小学尤其是中小学的法治教育课程体系,以下几点必须落实到位:一是落实法治教育进教材、进课堂。编写适宜不

同年龄层次学生的法治教育教材,引进专业师资力量,安排合理课时开设专门正式的法治知识课程。二是构建学校、家庭、社会“三位一体”的法治教育体系。按照知识性、趣味性、科学性、实效性原则,丰富课内课外教育内容、形式和载体,把理论知识融合到学生日常生活中去,在实践中引导学生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思考解决问题。三是建立健全青少年法治教育评价机制。将考核评估的情况纳入地方教育行政部门业绩考核范围,确保青少年法治教育师资、经费、教材等得到全面落实。

让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社会,才配有未来。全社会都应行动起来,共同筑起一道坚实的屏障,为实现青春无「敌」携手同行,让每一个孩子都能平安、健康、快乐地成长!

司董/文

青年就业不应该首选一线城市

青年就业的首选,应当是一线城市或非一线城市?如果10年之前,甚至5年之前提出这个问题,相信绝大多数青年人会选择一线城市。因为在中国城市化的初期,国家鼓励一线城市的集聚化发展,一线城市的就业机会很多,在这样的环境之下,好男儿志在四方变成了好男儿志在北上广,似乎不来北上广就不叫成功。

然而世事易移,今天的中国正处于城市化转型的历史时期,均衡发展、中小城镇化战略是今天中国发展的趋势,更多资源、更多机会正在向二三线城市和中小城镇转移,形势的变化迫使青年人不得不重新进行这样的思考:如果不把一线城市作为自己就业的首选,我们将失去什么样的机会,又将获得什么样的未来?

笔者认为,青年就业不该盲目首选一线城市,而是应当看清自己的所爱和所长,理性选择适合自己安居乐业的城

市,有三点理由。首先,从青年发展的角度来看。青年群体具有多样性和不确定性,不同的青年适合不同的城市,一刀切首选一线城市并不理性。诚然,一线城市资源多,但竞争的人也多,人均资源并不多。在均衡发展和中小城镇化战略的大背景下,二三线城市的资源和机会正在增加。很多年轻人恰恰走出一线城市,才能获得更好的资源、更多的扶持与更大的机会。重庆为吸引人才出台了21项优惠政策,济南每年投入1亿元吸引优秀人才前来创业。与其在一线城市做一个等待机会的底层文员,不如走出围城,去二三线城市做一个因地制宜创新的老板。在一线城市颠沛潦倒的马云连肯德基都没有面试成功,最后是在二线城市杭州实现了自己的成功。

其次,从社会发展的角度来讲,不应该首选一线城市。中国城市化呈现出东西部之间、大中小城市之间发展的严重

不平衡,这导致了一系列严重的后果。一方面,大城市就业难、小城市招工难已经成为经济顽疾。根据2014年国家统计局的数据显示,一线城市的就业饱和率已经达到了80.2%,而中小城市的就业饱和率只有19%。当很多青年人怀揣着梦想来到一线城市,想要为自己博出一个美好未来时,他们会发现,理想很丰满,可是现实很骨感。过去10年,北京平均工资上涨了80%,房价却上涨了242%。一个月薪7.8千的白领想要在北京的四环买一套90平方米的房子需要不吃不喝64年才可以。仅北京就有高达10万人的蚁族大军拿着月薪低于2000元的工资蜗居在地下室。美联社报道说,中国青年是最没有梦想的青年,大城市的高房价已经摧毁了他们的梦想。所以2014年国务院《中小城市发展绿皮书》中才会明确提出,限制大城市的人口,鼓励青年人到二三线城市工作,这已经刻不容缓;另一方面,一线城市的环境承载力已经

接近极限,每年涌入北京的流动人口增幅超过20%,北京地下水连续15年起采,水资源即将全面枯竭;广州一天要处理1.4万吨垃圾,严重影响城市环境。一线城市的人口总量已经快要超过环境承载力,而二三线城市却因为人口外流而日益萧条。所以2014年国务院提出:大城市不能再特大化,而中小城市要加大政策扶持力度,选择非一线城市更符合当今国家建设的趋势。

最后,从国家价值倡导的角度来讲,在这个价值多元的时代,很多青年人都很迷茫,国家的倡导应当能够让他们从对一线城市的狂热中清醒下来,告诉青年人,广阔天地,有很多地方都能够安放你的青春和梦想。如果青年人能把个人价值实现和国家发展方向联系起来,也有很大机会取得成功。清华法学硕士魏华伟,选择去河南文楼村当村官,带领一个艾滋病村脱贫致富,现在已成长为驻马店市委委员;上海师范大学毕业的李

丽,选择去大凉山区做一名教师,被评为全国模范教师。还有很多像他们一样的青年,没有首选一线城市也取得了巨大成功,实现了个人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双赢。中国还有很多地方,需要我们的青年人去奋斗、去开拓。青年人在就业选择时,关注点不应当只集中于利弊比较和个人得失,留一点位置给家国情怀,将个人的成才与祖国的需要更多地结合在一起,未尝不是一种更加理性和明智的选择。

(本文观点来源于区检察院辩论队由王珏执笔整理)

你说我说